

壹、課程總體架構

一、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一) 學校基本資料

表 1 學校基本資料表

學校類型	一般	班級數	6			
校址	嘉義縣朴子市嘉朴路西段 2 號	電話	05-2868899	傳真	05-3620815	
網址	https://www.nehs.cyc.edu.tw					
校長	林怡慧	E-mail	iris919@nehs.cyc.edu.tw			
教務(導)主任	潘宜均	E-mail	yijiun@nehs.cyc.edu.tw			
教職員工數	44 人					
班級數	普通班	身障類	資優類	藝才班 (____類)	體育班	總計
	6					
學生數	82					

(二) 學校背景分析：含特殊教育-身障及資優類、藝術才能、體育班

表 2 學校背景分析表

分析向度	S (優勢)	W (劣勢)	O (機會點)	T (威脅點)	A (行動策略)
校園環境	鄰近台積電廠區，地理位置優勢	校園分散於長庚科大與嘉大借用校舍，管理與協調成本高	利用科學園區產業資源，發展產學合作特色課程	與大學共用校舍，學生上下學通勤不便	建立校車／接駁制度，並整合兩校區的場地調度機制
教學設施	可借用長庚科大、嘉義大學實驗室與圖書館資源	自有教學設備不足，依賴校外場地無法隨時自由調度	與大學合作共享實驗室、多媒體教室，提升教學深度	借用合約若到期，可能突失重要設備或實作場地	訂定長期租借合約，並分階段增購自有基礎教學設備
師資結構	能吸引科學園區背景教師，專業知識與實務經驗強	教師需跨校區教學，工作負荷較重。	引進長庚、嘉大兼任講師，補足專業或人文科短缺	周邊學校競爭力強，可能挖角或爭搶優秀師資	提供跨校區教學補助與專業成長計畫，穩定師資留任
學生特質	多數來自科技背景家庭，學習動機與競賽實力高	學生分佈於兩借用校區，校內社群凝聚力較弱	舉辦跨校區聯合社團與 STEM 競賽，促進互動與合作	部分學生對借用環境適應慢，影響學生活動空間	安排新生適應輔導、校區參訪或迎新活動，增強歸屬感
家長期望	家長普遍支持科技與實習機會，願意投入資源	擔心借用校舍導致空間較小，擔心場地與設備不穩定	可結合台積電或大學資源，提供實習、職涯講座滿足期望	若場地或師資不穩，家長可能轉向他校或調整期望	定期舉辦家長說明會，透明說明場地借用、硬體更新與師資計畫

社區特性	科學園區產學研資源豐富，企業合作意願高	社區商業設施與公共空間較少，學生課後活動選擇有限	結合在地文化中心或廠商，規劃課程共學或實作專案	社區距離借用校舍較遠，居民參與度與家校互動有距離	建立社區志工與企業導師庫，定期邀請社區與企業到校交流
分析向度	S（優勢）	W（劣勢）	O（機會點）	T（威脅點）	A（行動策略）

三、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

(一)普通班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

表3 普通班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

年級 領域/科目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節數	
部定/領域課程節數	語文	國語文	6	7	6	7	5	7	5	7	5	8	5	8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	1		1		1		1		1		1	
		英語文					1		1		2		2	
	數學		4		4		4		4		4		4	
	生活課程	社會	6		6		3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3	
		藝術					3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3		3	
	部定課程總節數(A)		20		20		25		25		26		26	
校訂/彈性課程節數	課綱規定節數		2-4		2-4		3-6		3-6		4-7		4-7	
	統整性探究課程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其他(自行增列)													
	彈性課程總節數(B)													
每週總節數	課綱規定總節數		22-24		22-24		28-31		28-31		30-33		30-33	
	學校實際節數(A+B)													
課發會通過日期：														

表格內已填之節數(藍色)為課程綱要所規定，請勿自行調整。

(二) 體育班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 (上、下學期如節數分配不同請呈現兩個表)

表 4 體育班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

年級		五	六
學習領域			
部定課程節數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5)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 (1)	
		英語文 (2)	
	數學 (4)		
	自然科學 (3)		
	社會 (3)		
	健康與體育 (2-3)		
	藝術 (2-3)		
	綜合活動 (1-2)		
特殊類型班級課程	體育專業 (4)		
部定課程學習節數(A) (27-30)			
校訂課程類型/科目/節數			
特殊需求領域-體育專業課程			
統整性探究課程主題/專題/議題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其他(自行增列)			
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B) (3-6 節)			
每週學習總節數(A+B)	綱要規定節數		30-33
	學校實際節數		

備註：

1. 各學習領域中之各科目均應安排授課節數。
2. 健康與體育領域應教授第三學習階段課程內容，不得作為體育專業課程之一部分。
3.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指體育班學生依專長發展所需，安排體育專業課程，每週學習節數以不超過3節為原則。
4. 部定及校訂課程所開設之體育專業課程，於第六節課以後實施為原則。
5. 部定及校訂課程所開設之體育專業課程，國小每週7節為限。
6. 國民小學規劃特殊需求領域課程（體育專業課程），由學校合格體育教師或專任運動教練擔任，必要時得聘請校外合格體育教師或專任運動教練兼任；若安排具備該運動種類

專長的教師授課，並列為教師授課節數。

7. 國民小學階段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列為部定課程，每週一節課，學生選擇其中一項語別進行學習，並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開課。
8. 每週僅實施1 節課的領域/科目（如第三學習階段的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除了可以每週上課1 節外，經體育班發展委員會規劃，報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可以隔週上課2 節、隔學期對開各2 節課的方式彈性調整。

(三) 集中式特教班學生

表 5 集中式特教班學生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

領域/科目名稱			組別	每週節數	學生年級及人數	總人數	上課地點	授課教師
部 定 / 領 域 課 程	國語文				EX：4 年級 2 人、6 年級 1 人			
	英語文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數學							
	生 活	社會						
		自然科學						
		藝術						
		綜合活動						
生活								
健康與體育								
校 訂 / 彈 性 課 程	統整性探究課程							
	特殊 需求 領域 課程							
合計								
特教推行委員會通過日期：								
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日期：								

備註：生活課程對象為第一學習階段學生、綜合、英語文為第二、三學習階段學生

(四) 身障類/資優類資源班、巡迴輔導學生

表 6 身障類/資優類資源班、巡迴輔導學生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

域名稱		組別	每週節數	學生年級及人數	總人數	抽離/外加/ 入班合作教學	授課教師
國語文				EX：4 年級 2 人、6 年級 1 人			
英語文							
數學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特教推行委員會通過日期：							
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日期：							

四、法律規定教育議題納入課程實施情形

表 7-1-1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納入課程實施情形表

114 學年度 重要教育工作	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內容須與各年級彈性課程或領域 課程計畫相符)						備 註
	年級	學期	彈性課程 或領域別	主題名稱	週次	節數	
性別平等教育	1	上					<u>每學期</u> 至少 4 小時(6 節) 除正式課程 以外規劃外 加課程或活 動
		下					
	2	上					
		下					
	3	上					
		下					
	4	上					
		下					
	5	上					
		下					
	6	上					
		下					
	全校	上					
		下					
性侵害犯罪防 治課程	1	上					每學期 2 小 時(3 節)
		下					
	2	上					
		下					
	3	上					
		下					
	4	上					
		下					
	5	上					
		下					
	6	上					
		下					
	全校	上					
		下					
家庭教育課程	1	上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6 節)
		下					
	2	上					在正式課程 外實施四小
		下					
	3	上					

	4	下					時以上
		上					
	5	下					
		上					
	6	下					
		上					
	全校	下					
		上					
家庭暴力防治 課程	1	下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6 節)
		上					
	2	下					
		上					
	3	下					
		上					
	4	下					
		上					
	5	下					
		上					
	6	下					
		上					
環境教育	1	下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6 節) 融入課程、 結合校外教 學或學校宣 導
		上					
	2	下					
		上					
	3	下					
		上					
	4	下					
		上					
	5	下					
		上					
	6	下					
		上					
	全校	下					
		上					

備註：

1. 其他於嘉義縣 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注意事項中臚列，非屬上列五項之議題，請自行增加欄位。
2. 若該議題安排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以外的宣導或活動，請填寫於「全校」欄位。

表 7-1-2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納入集中式特教班課程實施情形表

114 學年度 重要教育工作	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內容須與各年級彈性課程或領域課程計畫相符)						備 註
	年級	學期	彈性課程 或領域別	主題名稱	週次	節數	
性別平等教育	混齡	上					<u>每學期</u> 至少 4 小時
		下					
	全校	上					
		下					
性侵害犯罪防 治課程	混齡	上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
		下					
	全校	上					
		下					
家庭教育課程	混齡	上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
		下					
	全校	上					
		下					
家庭暴力防治 課程	混齡	上					<u>每學期</u> 至少 2 小時
		下					
	全校	上					
		下					
環境教育	混齡	上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
		下					
	全校	上					
		下					
交通安全課程	混齡	上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
		下					
	全校	上					
		下					
防災教育課程	混齡	上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
		下					
	全校	上					
		下					

表 7-2 國小 3~6 年級資訊教育(必辦)規劃實施情形表

說明：

1. 關於資訊教育課程，各國小仍維持在彈性學習課程，每學年安排 32 節課(含)以上。(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內容須與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相符)。
2. 節數算法：學習表現應採用資訊議題之實質內涵，**節數**才可採計。

年級	學期別	課程類別	校訂課程名稱	節數	學年總節數	備註
三	上學期	☐ 第一類 ☐ 第四類				
		☐ 第一類 ☐ 第四類				
	下學期	☐ 第一類 ☐ 第四類				
		☐ 第一類 ☐ 第四類				
四	上學期	☐ 第一類 ☐ 第四類				
		☐ 第一類 ☐ 第四類				
	下學期	☐ 第一類 ☐ 第四類				
		☐ 第一類 ☐ 第四類				
五	上學期	☐ 第一類 ☐ 第四類				
		☐ 第一類 ☐ 第四類				
	下學期	☐ 第一類 ☐ 第四類				
		☐ 第一類 ☐ 第四類				
六	上學期	☐ 第一類 ☐ 第四類				
		☐ 第一類 ☐ 第四類				
	下學期	☐ 第一類 ☐ 第四類				
		☐ 第一類 ☐ 第四類				

五、畢業考後至畢業前學習活動規劃

表 8 畢業考後至畢業前學習活動規劃表

週次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例)畢業季活動	畢業典禮預演
	(例)服務學習	校園環境維護

六、教科書選用一覽表

表 9 嘉義縣 114 學年度 國民小學教科書選用一覽表

學習領域 \ 年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語文	國語文							
	本土語文	閩南語						
		客家語						
		原住民語						
		新住民語						
	英語文							
數學								
生活課程	社會							
	自然科學							
	藝術							
	綜合活動							
健康與體育								

七、課程實施說明

(一)師資結構、設施及教學設備等，據此規劃學校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說明：

1、範例僅供參考，各校可自行設計，針對校內課程需求為盤整之依據，以符應撰寫需求。

2、撰寫時，請緊扣學校課程規劃，進行人力資源分析與教學設備盤點。

表 10 師資結構現況與人力進用規劃（含特殊教育、藝術才能班、體育班師資）

專長授課 領域/科目	現有教師 人數	部定課程 需求人數	校訂課程 需求人數	需求 現況	說明
國語文	8	6	2	充足	師資充足(範例)
英語文	6	6	1	-1	增聘代理教師 1 人， 以補不足(範例)
數學	3	4	0	+1	超出需求之教師 1 人，配其他第二專長 領域課程(範例)
請自行增列					

表 11 教學設備盤點與增補需求(請緊扣課程發展之重點必要項目條列陳述即可)

編號	設施/設備	數量	狀態	領域/彈性課程融入規劃
1	平板電腦	30	良好	各領域/彈性課程教學(範例)

(二)課程發展相關組織規劃

請以文字或圖表說明校內課程發展相關組織，如：課程發展委員會、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專案小組和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等之運作及規劃：

表 12 課程發展相關組織規劃表

組織名稱 (範例)	工作內容 (條列 3~5 項重點工作項目即可)	定期會議/集會期程規劃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課程發展委員會		✓					✓	✓				✓	
領域教學研究會			✓				✓		✓			✓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特殊教育學生課程規劃需先送特推會作個別學生審查，通過後據此完成特教學生課程計畫併入學校課程計畫提交課發會		✓				✓		✓			✓	
藝才班課程發展小組	1.發展、撰述藝才班課程計畫 2.審查藝才班學生個別輔導方案 3.編選藝才班專長領域相關教材 4.研擬藝才班學生展演、成果發表 5.實施藝才班課程評鑑						✓						✓
體育班發展委員會(委員會下應設體育班課程規劃小組)	體育班課程計畫應由 <u>體育班發展委員會</u> 審查通過後，報請學校 <u>課程發展委員會</u> 審核通過，始得陳報主管機關。體育班發展委員會下應設體育班課程規劃小組，小組任務如下： 1.掌握學校教育願景及運動特色，發展學校體育班本位課程。 2.撰述學校體育班課程計畫。 3.審查特殊優秀運動選手個別化課程(學校應本學生生涯發展需求設計個別化課程，訂定個別教學、輔導與評量措施)、體育相關課程自編教科用書、競技運動綜合訓練課程計畫與實施體育班訪視、課程評												

	鑑等。													
課程研發核心小組		✓	✓	✓	✓	✓	✓	✓	✓	✓	✓	✓	✓	✓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社群名稱)			✓	✓	✓	✓			✓	✓	✓	✓		

備註：建議課程發展委員會一學年至少 4 次。

八、課程評鑑規劃

114 學年度嘉義縣○○國民小學課程評鑑實施計畫(參考範例)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頒「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 (二) 108 年 5 月 22 日縣政府頒佈「嘉義縣公(私)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注意事項」。

二、目的

- (一) 確保及持續改進學校課程發展、教學創新及學生學習之成效。
- (二) 回饋課程綱要之研修、課程政策規劃及整體教學環境之改善。
- (三) 協助評估課程實施及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

三、評鑑對象與人員分工

- (一) 課程總體架構：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專案小組辦理，評鑑結果提委員會審議。
- (二) 各領域/科目課程：分由本校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辦理，評鑑結果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 (三) 各彈性學習課程：分由本校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辦理，評鑑結果提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四、評鑑時程

課程總體架構及各（跨）領域/科目課程以一學年為評鑑循環週期，各彈性學習課程則分別以各該課程之學習期程為評鑑週期，配合各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等課程發展進程進行評鑑，實施時程原則規劃如下：

- (一) 課程總體架構
 - 1. 設計階段：每年 2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 2. 實施準備階段：每年 5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 3. 實施階段：每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 4. 課程效果：每學期末辦理。
- (二) 各領域/科目課程
 - 1. 設計階段：每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 2. 實施準備階段：每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 3. 實施階段：每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 4. 課程效果：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 (三) 各彈性學習課程：配合各該課程之設計、實施準備、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之進程辦理

1. 設計階段：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2. 實施準備階段：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3. 實施階段：每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4. 課程效果：配合平時及期末學生評量辦理。

五、評鑑資料與方式

評鑑對象	評鑑層面	評鑑內容	評鑑人員	評鑑方式	時間
課程總體架構(相關表件如附件一)	設計	1. 檢視分析學校課程計畫中之課程總體架構內容。 2. 訪談教師對課程總體架構之意見。	課程發展委員會	討論、訪談	2月1日至6月30日。
	實施準備	1. 檢視分析各處室有關課程實施準備的相關資料。 2. 實地觀察檢視各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評鑑、觀察法	5月1日至7月31日
	實施情形	1. 觀察各課程實施情形。 2. 分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之會議記錄、觀、議課紀錄。		觀察法、討論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效果	檢視分析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提供之課程效果評估資料。		評鑑、討論	每學期末
各(跨)領域/科目課程(相關表件如附件二)	設計	1. 檢視分析各該(跨)領域/科目課程計畫、教材、教科書、學習資源。 2. 訪談授課教師或學生對課程設計內容之意見。	教科書選用委員會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	討論、訪談、問卷調查	5月1日至6月30日
	實施準備	1. 實地檢視各該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2. 分析各該(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議紀錄、共同備、議課紀錄。		評鑑、討論	6月1日至7月31日
	實施情形	1. 於各該(跨)領域/科目公開課、觀課和議課活動中了解實施情形。 2. 訪談師生意見。		觀察法、訪談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效果	1. 分析學生於平時評量之學習成果資料。 2. 每學期末分析學生之定期評量結果資料。 3. 分析學生之作業成品、實做評量或學習檔案資料。		多元化評量、討論	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各彈性學習課程(相關表件如附件三)	設計	1. 檢視分析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課程計畫、教材、學習資源。 2. 訪談授課教師或學生對課程設計內容之意見。	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	討論、訪談	5月1日至6月30日。
	實施準備	1. 實地訪視各該課程實施場所之設備與材料。 2. 分析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之會議紀錄、共同備、議課紀錄。		評鑑、討論	6月1日至7月31日
	實施情形	1. 辦理各該彈性學習課程之公開課、觀課和議課活動，從中了解實施情形。 2. 訪談師生意見。		觀察法、訪談、問卷調查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效果	1. 分析學生於平時評量之學習成果資料。 2. 課程結束時分析學生之期末評量、作品、學習檔案或實做評量結果資料。		多元化評量、	配合平時及期末學

				討論	生評量辦理。
--	--	--	--	----	--------

六、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

本校各課程對象之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參照教育部頒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附件所列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詳附件；唯各評鑑人員得就各課程之性質及課程發展與教育評鑑之專業知識，予以補充。

七、評鑑運用

對於評鑑過程及結果發現，本校將即時加以運用：

- (一) 修正學校課程計畫：分別提各該(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以及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修正課程計畫。
- (二) 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並加以改善：提本校各相關處室檢討及改善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
- (三) 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於相關會議向教師及家長說明評鑑之規劃、實施和結果，增進其對本校課程品質之理解與重視。
- (四) 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提供評鑑發現給各該授課教師作為教學調整之參考，及供教務(導)處參酌評鑑發現之專業成長需求，規劃教師專業成長活動。
- (五) 安排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有學習困難之課程內容或學生，由教務(導)處或相關教師規劃實施補救教學或學習輔導。
- (六) 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對課程與教學創新有卓越績效之教師或案例，安排公開分享活動，並予以敘獎表揚。
- (七) 對課程綱要、課程政策及配套措施提供建議：於相關會議或管道，向教育處或相關單位提供建議。

八、評鑑檢討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於每學期末之會議，安排各(跨)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小組輪流報告其評鑑實施情形，同時檢討其實施課程評鑑之效用性、可行性、妥適性及正確性，發現需改善者，則研議其改善之道。必要時，得委請校外專業單位或人員協助進行評估與檢討。

九、計畫施行

本計畫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3 學年度嘉義縣 00 國小總體架構課程評鑑檢核表(參考範例)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每年2月1日至6月30日)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結構	2.1 內含課綱及本局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關連	3.1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4.2 規劃過程經專業對話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5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						

			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每學期末) 課程總體架構	23. 教育成效	23.1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評鑑者簽名	
------	-------	-------	--

113 學年度嘉義縣 00 國小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參考範例)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9月1日至11月)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課程 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 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課程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評鑑者簽名	
------	-------	-------	--

113 學年度嘉義縣 00 國小彈性學習課程評鑑檢核表(參考範例)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彈性學習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對其持續學習與發展具重要性。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重視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和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連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和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過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所需的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課程實施情形 (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22.1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評鑑者簽名	
------	-------	-------	--

貳、各年級各領域課程計畫(部定課程)

嘉義縣○○鄉(鎮、市)○○國民小學

表 13-1 114 學年度第一/二學期一/二/三/四/五/六年級普通班○○領域課程計畫

設計者：_____

第一學期

全校學生人數未滿五十人需實施混齡，本課程是否實施混齡教學：是☐ (____年級和____年級) 否☐

教材版本		00 版第 0 冊				教學節數		每週()節，本學期共()節		
課程目標										
教學進度 週次	單元名稱	節數	學習領域 核心素養	學習重點		學習目標	教學重點(學習引導內容及實施方式)	評量方式	議題融入	跨領域統整 規劃 (無則免)
				學習 表現	學習 內容					
第○週										

第二學期

全校學生人數未滿五十人需實施混齡，本課程是否實施混齡教學：是☐ (____年級和____年級) 否☐

教材版本		00 版第 0 冊				教學節數		每週()節，本學期共()節		
課程目標										
教學進度 週次	單元名稱	節數	學習領域 核心素養	學習重點		學習目標	教學重點(學習引導內容及實施方式)	評量方式	議題融入	跨領域統整 規劃 (無則免)
				學習 表現	學習 內容					
第○週										

註 1：請於表頭列出第一、二學期，屬於一、二、三、四、五或六年級(113 學年度已全數適用新課綱)，以及所屬學習領域（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

註 2：議題融入部份，請填入法定議題及課綱議題。

註 3：「學習目標」應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註 4：「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

註 5：議題融入應同時列出實質內涵，而非只有代號或議題名稱(請參考教育部議題融入說明手冊)。例如：性別平等教育 性 E5 認識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的概念及其求助管道。

註 6：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如於領域課程融入，其實質內涵之填寫請參考以下文件

1. 環境教育：請參考環境教育議題實質內涵
2. 性別平等教育：請參考性別平等教育實質內涵
3. 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請參考性別平等教育實質內涵-E5
4. 家庭教育課程：請參考家庭教育實質內涵
5. 家庭暴力防治課程：請填寫「融入家庭暴力防治」即可

註 7：請以上下學期各 20 週規劃本年度課程。

嘉義縣○○鄉/鎮/市○○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

表 13-2 特殊教育學生○○班○○領域 00 組課程教學進度總表

設計者：_____

一、教材來源：☐自編 ☐編選-參考教材○○

二、本領域每週學習節數：☐外加 ☐抽離 節

三、教學對象：EX-學障 5 年級 2 人、自閉症 5 年級 1 人共 3 人

四、核心素養、學年目標、評量方式

領域核心素養	調整後領綱學習表現	調整後領綱學習內容	學年目標	評量方式

五、本學期課程內涵：第一學期

教學進度	單元名稱	學習目標	教學重點
第○-○週			

第二學期

教學進度	單元名稱	學習目標	教學重點
第○-○週			

備註：

1. 請分別列出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學習領域（語文、數學、自然科學、綜合、藝術、健體、社會等領域）之教學計畫表。
2. 接受巡迴輔導學生領域課程亦使用本表格，請巡迴輔導教師填寫後交給受巡迴輔導學校併入該校課程計畫。

表 13-3 114 學年度嘉義縣 00 國民小學體育班〇年級第一二學期體育專業領域〇〇型運動-〇〇教學計畫表

設計者：_____

教學者：_____

一、教材來源：☐自編 ☐編選-參考教材〇〇

二、本領域每週學習節數/總節數：____/____

三、課程設計理念：

四、課程目標：

五、體育專業領域課程核心素養：

A 自主行動	B 溝通互動	C 社會參與

六、本學期課程內涵：第一學期

教學進度週次	單元名稱	專業領域學習表現	專業領域學習內容	學習目標	教學重點	融入議題之內容重點	評量方式
第〇-〇週							

第二學期

教學進度	單元名稱	專業領域學習表現	專業領域學習內容	學習目標	教學重點	融入議題之內容重點	評量方式
第〇-〇週							

參、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一、嘉義縣○○國民小學 校訂課程架構表

表 14-1 國民小學校訂課程架構表

學校 願景							
核心 素養							
兒童 圖像							
課程 主題	課程類 型年級 主題	統整性主題/專題/ 議題探究課程	社團活動與 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 領域課程	其他類課程		
各 年 級 課 程 規 畫	上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下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二、嘉義縣 國小 114 學年度 全校校訂課程彙整表

表 14-2 國民小學校訂課程彙整表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年級	類別	校訂課程名稱	每週節數	每週總節數	法定節數	年級	類別	校訂課程名稱	每週節數	每週總節數	法定節數
一年級	第一類探究				2-4	一年級	第一類探究				2-4
	第二類社團						第二類社團				
	第四類其他						第四類其他				
二年級	第一類探究				2-4	二年級	第一類探究				2-4
	第二類社團						第二類社團				
	第四類其他						第四類其他				
三年級	第一類探究				3-6	三年級	第一類探究				3-6
	第二類社團						第二類社團				
	第四類其他						第四類其他				
四年級	第一類探究				3-6	四年級	第一類探究				3-6
	第二類社團						第二類社團				
	第四類其他						第四類其他				
五年級	第一類探究				4-7	五年級	第一類探究				4-7
	第二類社團						第二類社團				
	第四類其他						第四類其他				
六年級	第一類探究				4-7	六年級	第一類議題				4-7
	第二類社團						第二類社團				
	第四類其他						第四類其他				

三、嘉義縣 國小 114 學年度校訂課程教學內容規劃表(上/下學期，各一份。若為同一個課程主題則可合為一份)

表 14-3 校訂課程教學內容規劃表

全校學生人數未滿五十人需實施混齡，本課程是否實施混齡教學：是☐ (____年級和____年級) 否☐

年級	年級	年級課程 主題名稱	1.第一類及第四類請寫年級課程主題名稱 例如:古城小 高手 2.社團請填寫社團名稱: 足球	課程 設計者		總節數/學 期 (上/下)	20/上學期
符合 彈性 課程 類型	☐ 第一類 統整性探究課程 ☐ 主題 ☐ 專題 ☐ 議題 <i>需跨領域，以主題/專題/議題的類型，進行統整性探究設計；且不得僅為部定課程單一領域或同一領域下科目之間的重複學習。</i> ☐ 第二類 ☐ 社團課程 ☐ 技藝課程 ☐ 第四類 其他 ☐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 ☐ 服務學習 ☐ 戶外教育 ☐ 班際或校際交流 ☐ 自治活動 ☐ 班級輔導 ☐ 學生自主學習 ☐ 領域補救教學						
學校 願景	寫出學校全部願景		與學校願 景呼應之 說明	說明課程內容或教學策略與學校願景如何連結? 如何相關?			
總綱 核心 素養	請選擇最精準的 主要欲達成的核心素養 2-4 則為原則		課程 目標	連結前項核心素養，具體轉化成課程目標 可用條列式表達			
議題 融入	*是否融入 ☐ 生命教育 ☐ 安全教育 ☐ 戶外教育 ☐ 其他議題_____						
融入 議題 實質 內涵	說明：每個實質內涵均需與自訂學習內容連結，安排於學習目標中						

教學進度	單元名稱	領域學習表現/議題連結實質內涵	自訂學習內容	學習目標	表現任務 (評量內容)	學習活動 (教學活動)	教學資源	節數
第 () 週 - 第 () 週		綜 2c-III-1 / 分析與判讀各類資源，規劃策略以解決日常生活的問題	家鄉高麗菜的產量	分析與判讀近 5 年家鄉高麗菜產量的資料，規劃調查今年社區高麗菜產量的策略，以分析家鄉高麗菜滯銷的問題				
		各校可視需求自行增減表格						
教材來源	☐ 選用教材 () ☐ 自編教材(請按單元條列敘明於教學資源中)							
本主題是否融入資訊科技教學內容	☐ 無 融入資訊科技教學內容 ☐ 有 融入資訊科技教學內容 共()節 (以連結資訊科技議題為主)							
特教需求學生課程調整	※身心障礙類學生: ☐ 無 ☐ 有-智能障礙()人、學習障礙()人、情緒障礙()人、自閉症()人、 <u>(自行填入類型/人數)</u> ※資賦優異學生: ☐ 無 ☐ 有- <u>(自行填入類型/人數，如一般智能資優優異 2 人)</u> ※課程調整建議(特教老師填寫): 1. 特教老師姓名: (打字即可) 普教老師姓名: (打字即可)							

填表說明:

(1)依照年級或班群填寫。

(2)分成上下學期，各 20 週，每個課程主題填寫一份，例如：一年級校訂課程每週 3 節，共開社區文化課程 1 節、社團 1 節、世界好好玩 1 節三種課程，每種課程寫一份，共須填寫 3 份。

四、嘉義縣 國小 114 學年度校訂課程○○班○○組第三類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教學內容規劃表

表 14-4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教學內容規劃表

設計者：_____

一、教材來源：☐自編 ☐編選-參考教材○○

二、本領域每週學習節數： 節

三、教學對象：EX-學障 5 年級 2 人、自閉症 5 年級 1 人共 3 人

四、核心素養/課程目標

領域核心素養	課程目標（學年目標）

五、本學期課程內涵：第一學期評量

教學進度	單元名稱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學習目標	教學重點	評量方式
第○-○週						

第二學期

教學進度	單元名稱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學習目標	教學重點	評量方式
第○-○週						

114 學年度嘉義縣 00 國民小學體育班_____年級第一、二學期彈性學習課程_____教學計畫表

表 14-5 國民小學體育班彈性學習課程教學計畫表

設計者：_____

教學者：_____

一、課程四類規範(一類請填一張)

1. ☐統整性課程 (☐主題 ☐專題 ☐議題探究)
2.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社團活動 ☐技藝課程)
3.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體育專業課程)
4. ☐其他類課程

二、本課程每週學習節數/總節數：____/____

三、課程設計理念：

四、課程目標：

五、本學期課程內涵：

14-5 國民小學體育班彈性學習課程教學計畫第一學期表

教學 進度/週次	單元/主題名稱	核心素養具體 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教學重點 (學習活動內容及實 施方式)	融入議題之 內容重點	評量方式	教學資源/自 編自選教材 或學習單
1-2 週								

14-6 國民小學體育班彈性學習課程教學計畫第二學期表

教學 進度/週次	單元/主題名稱	核心素養具體 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教學重點 (學習活動內容及實 施方式)	融入議題之 內容重點	評量方式	教學資源/自 編自選教材 或學習單
1-2 週								

肆、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詳見本縣課程計畫平台，格式如附件)

- 一、學校基本資料表
- 二、藝術才能班教育理念
- 三、藝術才能班現況
- 四、藝術才能班總體課程規劃
- 五、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總表
- 六、藝術才能專長領域科目教學大綱

附件 會議記錄參考範例 1

○○縣○○鄉○○國小 113 學年度第一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 年 9 月 5 日 13：30

二、地點：第一會議室

三、主席：

四、紀錄：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19 人 實際出席 14 人 出席比例 79%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已報請本縣政府教育處府教發字第○○○○○號公文同意備查，並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課程計畫。

(二)本次會議主要討論本學年度課發會及相關組織運作期程，及確認校長及教師公開授受時程規劃。

(三)本次會議時間較為充裕，如有其他為課發會應討論之相關事項，如彈性排課或隔週連排之意見，請列為臨時動議或於下次會議提案討論。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3 學年度學校課發會及相關組織運作期程一覽表，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課程計畫已獲縣政府府教發字第○○○○○號公文同意備查，並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課程計畫。

二、本校 113 學年度學校課發會及相關組織運作期程一覽表，配合本校重要行事活動，提請本次課發會進行審議。

決議：

案由二、本校 113 學年度(整學年)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詳如附件二，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鑑紀錄，經由本校課發會、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完成評鑑，如附件二。

二、本校課程評鑑資料得適時提供課程規劃之參考，本案由決議通過後，由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適時作為課程修正及轉寫課程計畫之依據。

決議：

案由三、本校 113 學年第一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詳如附件三，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辦理。

二、本日程表為本校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規劃及觀課教師名單。

三、本計畫完成後將公布在本校學校網頁上。

決議：

案由四、本校 113 學年第一學期實施前準備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 113 學年第一學期課程計畫，已完成備查。

二、本次進行本校 113 學年課程計畫實施前準備階段之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師資專業、家長溝通、教材資源、學習促進等四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四，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決議：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會

附件 會議記錄參考範例 2

○○縣○○鄉○○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1 月 18 日 13：30

二、地點：第一會議室

三、主席：

四、記錄：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19 人 實際出席 14 人 出席比例 79%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已報請本縣政府教育處府教發字第○○○○○號公文同意備查，並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課程計畫。

(二)本校課發會運作期程業經本會 113 學年度第一次會議通過，本次會議為本學期第二次定期課發會。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規劃 113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內容，是否進行修正調整，請討論。

說明：

三、本校依據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規劃校訂課程，是發揮本校在地特色與促進學生適性發展的重要課程，113 學年度校訂課程已進行至第一學期。

四、請本委員會針對總綱願景、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進行討論，是否需要需要調整修正，或提供意見給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

決議：

案由二、本校 114 學年度學生選讀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計畫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 113 學年學生選讀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情形，本土語文共有閩南語文、客家語文、越南語文三類課程。

二、本校 114 學年度本土語文課程學生選讀訂於 113 年 5 月進行調查，本校如果其他學生學習需求，再配合規劃師資與設施設備。

決議：

案由三、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次課發會進行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四、本校 113 學年第一學期課程計畫，依課程計畫實施運作。

五、本校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教學實施、評量回饋及教育成效三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一，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決議：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會

附件 會議記錄範例 3

○○縣○○鄉○○國小 113 學年度第三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2 月 25 日 13：30

二、地點：第一會議室

三、主席：

四、記錄：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19 人 實際出席 14 人 出席比例 79%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縣政府教育處在 114/2/21(星期五)召開 114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會，強調學校必須在本學期的第三次課發會須確認形塑學校願景並規劃本校 113 學校本位課程架構，然後撰寫課程計畫，並然後透過第四次課發會審議課程計畫，完成自我檢核表，送教育處教發科完成備查。

(二)本校願景已於 000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以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學校本位課程包括部定課程(領域學習課程)與校訂課程(彈性學習)，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架構，提本次會議討論。

(三)學校課程計畫撰寫於本次會清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4 學年度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願景已於 000 學年度經校務會議通過，引導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

二、本校課程核心推動小組研擬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架構草案，一至六年級採用十二年國教課綱，包括部定課程與校訂課程，節數一覽表詳如附件一。

三、本項議案經學校本位課程經課發會通過後，送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及規劃小組進行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

決議：

案由二、本校 114 學年課程計畫撰寫注意事項，請討論。

說明：

一、本縣教育處已於 114/2/21(星期五)召開 114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詳如附件三。

二、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參考縣府注意事項，如有增列或加以補充，請於本提案討論。

決議：

案由三、本校 113 學年第一學期課程總體架構、各學習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鑑紀錄，詳如附件四，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鑑紀錄，經由本校課發會、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完成評鑑。

二、本校課程評鑑資料得適時提供課程規劃之參考，本案由決議通過後，由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彈性學習課程設計小組適時作為課程修正及轉寫課程計畫之依據。

決議：

案由四、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詳如附件五，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辦理。

二、本日程表為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日程規劃及觀課教師名單。

決議：

案由五、本校 114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圖書用書，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於 5 月 20 日前完成選用，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民教育法第八條之二第二項及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選用注意事項規定，學校應公開選用教科圖書，並於每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

二、各領域教學研究會過程及評選決議，應作成紀錄，提本會第四次課發會決議。

決議：

案由六、本校 113 學年實施中及實施效果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 113 學年課程計畫，已完成備查。

二、本此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教學實施、評量回饋及教育成效三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一，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決議：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會

附件 會議記錄參考範例 4

○○縣○○鄉○○國小 113 學年度第四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6 月 19 日 13：30

二、地點：第一會議室

三、主席：

四、記錄：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應出席人員：19 人 實際出席 15 人 出席比例 79%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八、工作報告：

(一)本縣政府教育處在 114/2/21(星期五)召開 114 學年度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會，強調學校必須在 114 年 7 月 1 日前依據課程計畫備查參考原則及縣府頒佈自我檢核表完成，送教育處教發科備查。

(二)114 學年度本校一至六年級係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撰寫課程計畫。

(三)本次課發會審議學校課程計畫，需要委員三分之二出席，二分之一同意。本委員會應出席人員 19 人，有四人請假，實際出席 15 人，出席比例 79%，符合人數規定。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4 學年度一至六年級各領域學習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一至附件九，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本校 114 學年度一至六年級語文領域國語文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一。

二、本校 114 學年度三至六年級語文領域英語文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二。

三、本校 114 學年度一至六年級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三。

四、本校 114 學年度一至六年級數學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四。

五、本校 114 學年度三至四年級自然科學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五。

六、本校 114 學年度五至六年級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六。

七、本校 114 學年度三至六年級社會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七。

八、本校 114 學年度一至六年級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八。

九、本校 114 學年度三至六年級綜合活動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九

十、本校 114 學年度三至四年級藝術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

十一、本校 114 學年度五至六年級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一。

十二、本校 114 學年度一至二年級生活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二。

十三、本校 114 學年度身障學生領域課程計畫，經本校特推會於 5 月 21 日通過，提本會討論，詳如附件十三。(有該類型學生才寫)

十四、本校 114 學年度資優學生領域課程計畫，經本校特推會於 5 月 21 日通過，提本會討論，詳如附件十四。(有該類型學生才寫)

十五、本校 114 學年度○○藝才班專長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五。(設有該班級才寫)。

十六、本校 114 學年度體育班○○型○○運動專業領域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六。(設有該班級才寫)。

議決：

案由二、本校 114 學年度一至六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及自編教材，詳如附件十七至附件十八，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 本校一至六年級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規劃彈性學習課程。
- 二、 本校 114 學年度一至六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及自編教材，詳如附件十七。

議決：

案由三、本校 114 學年度各年級使用教科書，詳如附件十八，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 本校 114 學年度各年級各學習領域使用教科書，經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在 5 月 25 日前完成選用。
- 二、 本校 114 學年度各年級各學習領域使用教科書，整理成為一覽表，詳如附件十九。

議決：

案由四、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詳如附件二十，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 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依據教育部公布參考原則及本縣課程評鑑注意事項規劃。
- 二、 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以課程總體架構、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為對象，分別進行課程設計階段、課程實施前，課程實施中與課程效果層面評鑑。
- 三、 各課程評鑑在每學期實施後，提出課程評鑑紀錄至本委員會進行審議。

議決：

案由五、本校 114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詳如附件二十一，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 本校 114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依據教育部公布參考原則及本縣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注意事項規劃。
- 二、 本校校長及教師在 114 學年度至少辦理公開授課乙次，由各學習領域教學研究會討論後，教務處進行彙整，第一、二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公布在學校網站上。

議決

案由六、本校 113 學年實施中及實施效果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及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設計階段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本校 113 學年課程計畫，已完成備查。
- 二、 本此 113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共有教學實施、評量回饋及教育成效三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二十二。114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設計階段評鑑共有教育效益、內容結構、邏輯關連與發展過程四項評鑑重點，評鑑內容如附件二十三。提請討論進行評鑑。

決議：

十、臨時動議

十一、散會

表 15 混齡教學實施計畫表

嘉義縣 114 學年度混齡教學實施計畫表

基本資料((全校學生人數未滿五十(不含)人之學校(本、分校分開計算)。填寫本表。))

學校名稱				教師人數					
班級	1 年級	2 年級	3 年級	4 年級	5 年級	6 年級	7 年級	8 年級	9 年級
學生人數									
混齡編班情形 【填寫說明：1、2 年級混齡編班，學生數○人。3、4 年級混齡編班…】	☐ 無混齡編班。 ☐ 有混齡編班。 混齡編班情形：_____ 混齡編班原因： ☐ 1 班學生數為 0 ☐ 班級學生數過少 ☐ 其它：_____								

混齡教學實施情形【同學習領域，不同年級（段）請分開填寫，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混齡教學實施之學習領域	健康與體育 (體育)	健康與體育				
參與年級	5、6 年級	3、4 年級				
學生數	5 人	4 人				
使用教材	☐ 教科書 ☒ 自編	☐ 教科書 ☒ 自編	☐ 教科書 ☐ 自編	☐ 教科書 ☐ 自編	☐ 教科書 ☐ 自編	☐ 教科書 ☐ 自編
每週上課節數	2 節	3 節				
授課教師姓名	王大明(範例)	李小華(範例)				
協同教學教師姓名與理由	無	無				
混齡教學實施之學習領域						
參與年級						
學生數						
使用教材	☐ 教科書 ☐ 自編	☐ 教科書 ☐ 自編	☐ 教科書 ☐ 自編	☐ 教科書 ☐ 自編	☐ 教科書 ☐ 自編	☐ 教科書 ☐ 自編
每週上課節數						
授課教師姓名						
協同教學教師姓名與理由						

校內教師每週授課節數規劃【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姓名	職稱/兼任行政工作	非混齡授課節數 (A)	混齡授課節數 (B) (授課數x1.5 後四捨五入)	混齡協同授課節數 (授課數x1) (C)	減授課數		混齡專業準備之服務節數 (F)	授課節數小計 (G=A+B+C+D+E+F)
					協助混齡教學 (D)	非協助混齡教學 (E)		
王大明 (範例)	教導主任 兼網管	3	3	0	0	1	0	7
李小華 (範例)	訓導組長 兼午餐執秘	7	5	0	0	2	0	14

課發會通過之日期

年 月 日

承辦人：

主任：

校長：